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

201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安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静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3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东方热电	指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国资委	指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东方热电集团	指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投、中电投集团	指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东热	股票代码	00095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方热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IJIAZHUANG DONGFANG THERMOELECTRIC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安建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世荣	徐会桥
联系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电话	0311-85053913	0311-85053913
传真	0311-85053924	0311-85053924
电子信箱	dfird0958@sina.com	xuhuiqiao@soh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447,086,938.71	424,391,168.35	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92,617.85	-52,827,725.3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100,361.50	-52,725,703.8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689,500.57	46,797,806.34	83.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1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18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285,701,472.94	1,379,028,521.88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3,354,593.72	-752,447,211.57	不适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4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81,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93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514.96	
合计	36,992,256.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是公司实现扭亏防退市的关键之年，自年初以来，面对企业内外部环境出现的新情况与新问题，董事会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企业重组为关键，以管控改革为载体，以管理提升为手段，以和谐稳定为保障，着力提高安全生产能力，着力提高企业盈利能力，着力提高科学管控能力，着力提高核心竞争能力，全面实现企业和谐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目标。面对公司自身改革发展稳定的新要求与新任务，广大干部职工转变作风抓落实，砥砺前行克难关，坚定信心，团结协作，克服了经营形势严峻、改革任务繁重、安全环保压力巨大等重重困难，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13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7亿元；净利润590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净利润增加1.16亿元，实现扭亏为盈。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仍为热电联产，营业收入与利润来源于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2013年以来，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市场需求疲软，社会用电需求速增下降，煤炭市场价格继续下行，外部经营形势对公司总体影响正面，公司主业盈利水平明显提高。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47,086,938.71	424,391,168.35	5.35%	
营业成本	417,742,079.58	424,268,747.88	-1.54%	
管理费用	22,149,653.60	25,659,616.43	-13.68%	
财务费用	35,088,287.14	49,780,196.17	-29.51%	
所得税费用	1.34	1.43	-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89,500.57	46,797,806.34	83.11%	公司实现净利润为正值，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8,275.19	6,443,790.19	-493.22%	上半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3,027.15	-33,776,389.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8,198.23	19,465,207.44	172.53%	公司实现净利润为正值，使得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增加。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3 年上半年,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全社会用电量低速增长,特别是工业用电持续低迷,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同比下降。2013 年上半年,河北南网全社会用电量 82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5%,增速较上年同期回落 3.13 个百分点。

2013 年以来,由于经济增速放缓、煤炭需求回落,以及煤炭产能释放等因素综合影响,国内煤炭市场价格进一步下跌,发电企业燃料成本压力得到缓解,盈利水平逐步提升。董事会抓住有利时机,紧紧围绕经济效益这一中心,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控亏减亏,提高公司收益,并积极推进债务重组、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及非公开发行工作,以力求实现2013年度净资产、净利润双转正,彻底解除退市风险。

(一) 防退市工作进展情况。

防退市是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组成专门工作组全面统筹相关工作。针对最为核心的债务重组问题,通过精心组织安排、反复深入沟通,与各家银行债权人进行一对一的反复协商,根据各家债权人的实际情况及不同需求,量身定制相关债务重组方案。期间,河北省及石家庄市的主要领导也对此高度关注,多次召开专题会予以协调。经过不懈努力,已于5月底与各债权银行签署了《债务重组协议》,公司以“过桥方式”由中电投集团及中电投河北公司承接上市公司对银行债务,同时形成对上市公司的债权,一举解决了超过12亿元债务。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即可彻底完成本次债务重组,不仅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并可获得债务重组收益56670.55万元。

为确保公司净资产为正值,彻底解除退市风险,公司制定了非公开发行方案,拟以4.35元/股的价格向中电投集团及丰实基金、指点投资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8亿元,用于偿还上述因债务重组对中电投及中电投河北公司形成的债务并补充流动资金。

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有计划地组织企业生产经营工作,继续优化经济运行方式,提高机组负荷率。高度关注重要经营指标管控,严格全面预算管理,努力将燃料等主要生产成本和风险成本降到最低。同时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主动出击,积极落实关停机组电量替代转移、小机组关停补贴和供热补贴等政策。通过各项控亏减亏措施,上半年实现净利润5909万元,实现了主营业务扭亏。

(二) 企业重组工作进展情况。1、2013年5月29日,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和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签署了《无偿划转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协议书》(以下简称:无偿划转),市国资委将其所持有的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河北公司。东方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80,005,412股,持股比例为26.71%。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744号),同意东方集团全部国有产权自2013年4月1日起无偿划转给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电投集团公司,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 管控改革进展情况。为了增强企业活力,建立结构合理、权责明确、治理科学、精干高效的管控体系,公司已经制定了管控一体化实施方案,目前已进入第二阶段即全面改革阶段。一是通过调整股权结构,优化资本纽带关系,理顺股权关系,做到产权清晰。二是通过调整组织结构,缩短管理链条,减少管理环节,提高管控质量和效率。三是通过调整管理模式,推行集约化、专业化管理,实现发展规划、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企业文化等七个方面的统一管理。四是通过调整资产

结构，清理低效无效资产。即对于能够盘活的资产，尽快激活，发挥效益。对于无法盘活的资产，尽快出售，回笼资金。对于休眠股权，尽快行权，具备条件的予以出售，不具备条件的恢复行使股东权利。

(四) 环保工作进展情况。根据国家对环保治理工作的要求，公司认真做好环保设施治理、环保升级改造和环保核查等相关工作，根据防退市工作的总体安排，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整体环保工作进行核查并组织环保部门检查验收环评，全力做好环保规划，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为顺利推进东方热电重组奠定基础。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热力和电力生产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8.01%	5.23%	-2.54%	增加了 7.34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热收入	256,035,171.91	262,168,507.14	-2.4%	-4.86%	-3.82%	降低了 1.11 个百分点
电收入	171,057,705.15	142,647,141.55	16.61%	26.3%	-0.1%	增加了 22.03 个百分点
接网费摊销	12,978,909.56		100%			
分地区						
石家庄地区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8.01%	5.23%	-2.54%	增加了 7.34 个百分点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石家庄市主要热力供应企业，根据热电联产生产特点及国家政策要求，在供热范围内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性，公司生产区域集中，管理半径小，有利于提高管理效率，节约管理费用。同时，公司具有多年的热电联产管理和运营经验，热电联产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石家庄市市民生活及部分工商业运行来说不可或缺，市场前景广阔，使得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0.00	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电、蒸汽的生产和销售	82%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计算机及软件批发零售	90%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电、蒸汽的生产和销售	49%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集中供热	33.4%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销售	19.6%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3）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电力、热力	551294000	3,053,874,718.17	452,394,731.73	686,068,129.63	107,599,760.48	81,225,937.94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热力销售	热力	100000000	1,499,114,519.08	218,241,943.74	549,728,136.72	43,760,581.18	33,011,986.48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蒸汽的生产和销售	电力、热力	146660000	32,172,602.53	-172,991,442.64	11,900,408.35	-4,505,831.71	1,571,279.31

石家庄东方 兴业投资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投 资、计算 机及软件 批发零 售	房地产投 资	150000000	172,130,732 .24	172,125,242 .22	0.00	-3,151.77	-3,153.11
孟县东方振 兴煤业有限 公司	参股公司	煤炭生产、 销售	煤炭生产、 销售	30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经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及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将予以注销，目前相关程序正在履行中。

(2)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已停产多年，公司已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

六、对 2013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扭亏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确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6200	-7,235.36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7	-0.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13 年 1-9 月份，由于公司控亏减亏及煤炭等原材料的下跌，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3 年 1-9 月份实现盈利约 6200 万元。公司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出具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 3851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强调事项段具体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

1、贵公司在 2012 年发生亏损 6,879.34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42,016.99 万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所示股东权益总额为 -76,665.57 万元。贵集团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中对持续经营能力作了充分说明，但是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根据国家发改委和石家庄市政府相关文件，结合裕华热电、西郊热电、良村热电等替代热源工程建设进度，贵公司所属热电一厂、热电二厂 A 站、热电三厂、热电四厂、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计划于 2009 年 9 月和 2010 年 12 月分批关停。2009 年 10 月 11 日，热电四厂全面停产；2011 年 12 月 30 日，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停产备用；受替代热源建设进度影响，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热电一厂、热电二厂 A

站、热电三厂仍未停产。但随着替代热源的完工投产，公司的主营业务将会受到严重影响。

3、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5和附注七、22所述，截至2012年12月31日，贵公司短期借款本金5.63亿元、长期借款本金3.74亿元，合计9.37亿元因资金紧张已经逾期。

上述各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及措施

对上述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对注册会计师提出的由于公司经营亏损及净资产为负值导致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问题的问题，董事会认为：石家庄市市国资委和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9日签署了《无偿划转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协议书》，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为中电投集团公司。根据《无偿划转协议》，中电投河北公司承诺保证本公司所经营的供热区域的冬季稳定供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同时，董事会积极采取一切措施，研究开发新的电（热）源建设，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控亏减亏，公司已经实现2013上半年盈利约 5909万元，同时公司已制定了非公开发行方案，预计可募集资金约8亿元，可实现公司净资产为正值。通过上述措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显著提高。

对于注册会计师提出的由于公司部分机组关停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受到影响的问题，公司董事会认为：国家发改委和石家庄市政府“上大压小”的要求，相关各厂应根据替代热源建设情况予以关停。公司通过关停部分机组减少15.6万千瓦产能，但通过参股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增加29.4万千瓦产能，因此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受到严重影响。同时由于煤热价格倒挂，相关各厂的关停事项将有助于公司减少亏损。

对于注册会计师提出的公司借款逾期问题，董事会认为：公司通过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与各债权银行进行了债务重组并签订了相关协议，相关事项已经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通过。通过上述债务重组，公司获得债务重组收益56,670.55万元，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逾期借款问题全部解决。

八、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1月01日-6月30日	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股东	公司生产经营、债务重组、非公开发行情况、控股股东无偿划转情况等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规范运作，真正形成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有效制衡关系。目前公司的治理现状基本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12年，公司按照政策要求，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制度，积极开展了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

1 股东与股东大会：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本年度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公司的独立性：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基本能够独立运作，做到“五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力。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董事选聘程序规范，董事会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制度健全，保证了董事会依法运作与决策。公司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监事选聘程序规范，监事会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年度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制度健全。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及董事、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执行；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平等的获得信息。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合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不断完善，具有了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有效地控制了公司内外部风险，保证了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7、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因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划转工作尚在进行中，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中电投共同出资组建了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和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以进一步理顺公司管理体制，巩固并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同时使得公司与供热公司产生了关联交易并可能面临良村热电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但上述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公司董事会积极建议并督促潜在实际控制人在实际控制人就上述事项制定措施及时间表，在股权划转完成后，采取实质性措施解决上述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综上，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元)	比例(%)		市价		
河北大智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采购	原材料及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37.71	3.1%	按合同结算		2013年04月24日	2013-016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	替代电量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20.51	100%	按合同结算		2013年04月24日	2013-016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采购	工程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0	11.23%	按合同结算		2013年04月24日	2013-016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热	热力、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5,703.69	100%	按合同结算		2013年04月24日	2013-016
合计				--	--	27,441.9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由于债务负担沉重，无力偿还银行贷款，公司通过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与各银行进行了债务重组。上述债务重组中公司与中电投集团及河北公司的交易本质上是公司与各银行间的债务重组，最终形成公司与中电投集团及河北公司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减轻了公司的债务负担。公司以《2013-036-关于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公告》进行了披露。

2、鉴于公司财务负担沉重、资金来源无法保障等实际情况，为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以前年度的部分关联交易未公告，公司以《2013-038-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进行了补充披露。

3、2013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接受关联方中电投财务提供的金融服务，公司以《2013-040-增补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进行了披露。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3-036-关于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3年05月06日	巨潮信息网
2013-038-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2013年05月06日	巨潮信息网
2013-040-增补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3年05月06日	巨潮信息网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①本公司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 起始日	受托 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 托管收益
中电投石家庄 供热有限公司	石家庄东方热 电股份有限公 司	168MW高温热水锅 炉	2011年12 月	未定	根据托管协议无托管收 益	

②本集团作为委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 起始日	委托 终止日	托管费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 托管费
石家庄东方热 电股份有限公 司	中电投石家庄 供热有限公司	热电二厂管网资 产	2010年12 月	未定	根据托管协议无托管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 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 赁收益
石家庄东方热电 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河北分 公司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 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石家庄 供热有限公司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576,00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 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东方热 电集团有限公 司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60,000.0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13年5月29日，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和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签署了《无偿划转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协议书》（以下简称：无偿划转），市国资委将其所持有的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河北公司。东方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80,005,412股，持股比例为26.71%。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744号），同意东方集团全部国有产权自2013年4月1日起无偿划转给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电投集团公司。（详见2013-047-控股股东无偿划转公告，见2013年8月14日《中国证券报》、巨潮信息网）

2、2009年9月，本公司与中电投集团共同出资组建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良村热电项目，该公司首期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中电投集团出资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经2010年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从10,000 万元增加到55,129.40万元，增加投入的注册资本金由中电投集团和本公司按原出资比例认缴，分期投入，中电投集团已按协议按期出资。本公司注册资本金22113.4万元已于2013年7月19日出资到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775,412	34.32%					0	102,775,412	34.32%
2、国有法人持股	102,775,412	34.32%					0	102,775,412	34.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709,588	65.68%					0	196,709,588	65.68%
1、人民币普通股	196,709,588	65.68%					0	196,709,588	65.68%
三、股份总数	299,485,000	100%					0	299,485,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24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1%	80,005,412	0	80,005,412	0	质押	80,005,412
							冻结	80,005,412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	22,770,000	0	22,770,000	0	
林燕妹	境内自然人	1.81%	3,568,972	3,568,972	0	3,568,972	
林雪燕	境内自然人	0.73%	1,434,414	1,434,414	0	1,434,414	
陆俭	境内自然人	0.66%	1,300,000	1,300,000	0	1,300,000	
朱敏婕	境内自然人	0.59%	1,169,600	1,169,600	0	1,169,600	
吴爱民	境内自然人	0.52%	1,027,731	0	0	1,027,731	
蒋玲艳	境内自然人	0.52%	1,021,409	17808	0	1,021,409	
蒋玉秋	境内自然人	0.51%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王文波	境内自然人	0.46%	900,399	200100	0	900,39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005,412 股，全部被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2、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托管人，为本公司潜在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燕妹	3,568,972	人民币普通股	3,568,972				
林雪燕	1,434,414	人民币普通股	1,434,414				
陆俭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朱敏婕	1,1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600				
吴爱民	1,027,731	人民币普通股	1,027,731				
蒋玲艳	1,021,409	人民币普通股	1,021,409				
蒋玉秋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王文波	900,399	人民币普通股	900,399				
桑慧敏	893,403	人民币普通股	893,403				
洪楚虹	890,501	人民币普通股	890,50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建平	董事、总经理	离职	2013 年 05 月 22 日	本人提出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
王富林	监事会主席	离职	2013 年 05 月 28 日	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王富林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13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其中董事选举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马贵卿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3 年 05 月 30 日	工作需要
李德高	监事	被选举	2013 年 05 月 30 日	工作需要，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庞贵永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05 月 16 日	任期届满
史静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股东大会选举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94,171.64	8,045,973.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630,000.00	13,880,000.00
应收账款	54,960,702.18	149,318,117.17
预付款项	9,364,584.97	39,922,275.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01,858.06	3,482,009.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503,013.52	117,221,15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454,330.37	331,869,529.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4,422,766.05	103,596,052.98
投资性房地产	2,480,872.94	2,534,610.26
固定资产	682,637,846.18	704,501,327.32
在建工程	804,640.00	554,5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2,901,017.40	235,972,501.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3,247,142.57	1,047,158,992.49
资产总计	1,285,701,472.94	1,379,028,521.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2,923,630.78	562,923,630.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8,925,996.73	215,310,923.67
预收款项	5,176,894.01	9,752,980.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354,280.82	35,570,310.62
应交税费	2,924,266.08	4,906,884.70

应付利息	391,313,849.94	355,020,564.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1,878,034.02	241,713,126.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000,000.00	37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12,496,952.38	1,799,198,420.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9,781,219.25	191,496,773.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703,830.48	154,988,99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0,485,049.73	346,485,763.04
负债合计	1,992,982,002.11	2,145,684,18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9,485,000.00	299,485,000.00
资本公积	580,860,752.74	580,860,752.7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028,978.66	74,028,978.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7,729,325.12	-1,706,821,942.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3,354,593.72	-752,447,211.57
少数股东权益	-13,925,935.45	-14,208,45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7,280,529.17	-766,655,661.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5,701,472.94	1,379,028,521.88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70,692.83	7,234,51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630,000.00	13,480,000.00
应收账款	41,067,343.31	107,367,241.72
预付款项	7,520,693.25	37,993,264.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81,716.28	2,504,256.95
存货	9,779,640.96	114,335,83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0,650,086.63	282,915,116.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1,263,889.73	240,437,176.66
投资性房地产	2,480,872.94	2,534,610.26
固定资产	679,123,674.75	700,841,319.61
在建工程	804,640.00	554,5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6,343,960.54	229,309,722.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0,017,037.96	1,173,677,329.38
资产总计	1,390,667,124.59	1,456,592,446.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8,672,013.19	478,672,013.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657,499.66	171,819,783.95
预收款项	5,176,894.01	5,176,894.01
应付职工薪酬	23,638,469.80	32,237,208.27
应交税费	4,139,631.90	6,269,210.66
应付利息	349,735,292.07	324,949,450.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3,184,939.41	356,078,09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000,000.00	37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1,204,740.04	1,749,202,655.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0,197,361.41	181,646,615.1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703,830.48	154,988,99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901,191.89	336,635,605.15
负债合计	1,962,105,931.93	2,085,838,26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9,485,000.00	299,485,000.00
资本公积	581,550,624.36	581,550,624.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028,978.66	74,028,978.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26,503,410.36	-1,584,310,416.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1,438,807.34	-629,245,81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0,667,124.59	1,456,592,446.21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7,086,938.71	424,391,168.35
其中：营业收入	447,086,938.71	424,391,168.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5,813,288.93	507,885,313.81
其中：营业成本	417,742,079.58	424,268,747.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37,822.84	1,108,570.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149,653.60	25,659,616.43
财务费用	35,088,287.14	49,780,196.17
资产减值损失	-1,604,554.23	7,068,182.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26,713.07	27,375,58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826,713.07	26,761,154.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00,362.85	-56,118,555.58
加：营业外收入	37,468,312.00	81,25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3,540.69	210,288.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375,134.16	-56,247,594.47
减：所得税费用	1.34	1.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75,132.82	-56,247,595.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092,617.85	-52,827,725.39
少数股东损益	282,514.97	-3,419,870.51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	-0.1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9,375,132.82	-56,247,59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092,617.86	-52,827,72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514.96	-3,419,870.51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35,186,530.36	424,391,168.35
减：营业成本	409,118,594.30	424,268,747.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37,822.84	1,108,570.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581,877.45	12,518,731.89
财务费用	30,562,835.20	44,042,502.80
资产减值损失	-1,297,232.69	7,198,427.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26,713.07	27,375,58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826,713.07	26,761,154.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09,346.33	-37,370,222.87
加：营业外收入	31,390,312.00	81,25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2,651.71	60,192.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07,006.62	-37,349,165.2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07,006.62	-37,349,165.25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07,006.62	-37,349,165.25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1,473,308.95	409,601,240.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7,624.41	3,001,82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390,933.36	412,603,069.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9,978,440.45	283,851,253.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254,734.33	65,051,83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69,061.04	8,657,90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9,196.97	8,244,26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701,432.79	365,805,26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89,500.57	46,797,80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38,275.19	13,136,20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8,275.19	13,136,20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8,275.19	6,443,79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4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42.60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8,541.76	74,61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0,327.99	13,701,773.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8,869.75	193,776,38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3,027.15	-33,776,38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8,198.23	19,465,20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5,973.41	23,619,06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94,171.64	43,084,267.46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012,808.95	405,661,574.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3,689.71	2,353,27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66,498.66	408,014,84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493,665.77	281,098,89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508,452.69	56,596,31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88,171.96	8,127,04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5,723.55	7,152,35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736,013.97	352,974,60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0,484.69	55,040,24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59,825.19	12,536,20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59,825.19	12,536,20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9,825.19	7,043,79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4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42.60	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61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0,327.99	13,701,773.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0,327.99	193,776,38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4,485.39	-33,776,38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36,174.11	28,307,64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4,518.72	13,855,91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70,692.83	42,163,560.41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706,821,942.97		-14,208,450.42	-766,655,66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706,821,942.97		-14,208,450.42	-766,655,66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092,617.86		282,514.96	59,375,132.82
(一)净利润							59,092,617.86		282,514.96	59,375,132.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9,092,617.86		282,514.96	59,375,132.82

							17.86		6	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647,729,325.11		-13,925,935.46	-707,280,529.1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640,821,149.80		-11,415,796.18	-697,862,214.5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640,821,149.80		-11,415,796.18	-697,862,214.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000,793.17		-2,792,654.24	-68,793,447.41
（一）净利润							-66,000,793.17		-2,792,654.24	-68,793,447.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6,000,793.17		-2,792,654.24	-68,793,447.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9,485,000.00	580,860,752.74			74,028,978.66		-1,706,821,942.97		-14,208,450.42	-766,655,661.99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9,485,000.00	581,550,624.36			74,028,978.66		-1,584,310,416.98	-629,245,81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9,485,000.00	581,550,624.36			74,028,978.66		-1,584,310,416.98	-629,245,81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807,006.62	57,807,006.62
（一）净利润							57,807,006.62	57,807,006.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7,807,006.62	57,807,006.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9,485,000.00	581,550,624.36			74,028,978.66		-1,526,503,410.36	-571,438,807.3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9,485,000.00	581,550,624.36			74,028,978.66		-1,530,931,585.29	-575,866,98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9,485,000.00	581,550,624.36			74,028,978.66		-1,530,931,585.29	-575,866,98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78,831.69	-53,378,831.69
(一) 净利润							-53,378,831.69	-53,378,831.6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378,831.69	-53,378,831.6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9,485.00	581,550.62			74,028,978		-1,584,310,	-629,245,8
	0.00	4.36			.66		416.98	13.96

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子公司合称“集团”或“本集团”)，1998年9月11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冀股办[1998]45号文批准，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河北鸣鹿服装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1998年9月14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5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7元。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注册号为：13000010010001/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99)冀华会验字第2011号验资报告验证。1999年12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上网下同步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流通股股

东、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及网下机构投资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已经于 2002 年 6 月 7 日全部到位，增发后的股本总额为 22,915 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冀华会验字[2002]100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增发的股份于 2002 年 6 月 12 日挂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公司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22,91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1 股转增 4 股(每股面值 1 元)，送转增股本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4,372.5 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3]1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以股抵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6]212 号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975 号文核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以股抵债”方式偿还所欠本公司债务，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424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948.5 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6]1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0,277.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3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9,670.9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68%。

2009 年 6 月 29 日，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签订了《关于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托管协议》，市国资委委托中电投集团对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施管理，托管期限 5 年。

2013 年 5 月 29 日中电投集团与石家庄市签署了《无偿划转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协议书》，2013 年 8 月 12 日该协议已获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本公司控制人变更为中电投集团。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能源[2009]469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河北石家庄良村热电“上大压小”工程核准的批复》和石家庄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石节减办[2009]3 号文件《石家庄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09 年淘汰落后产能计划的通知》，结合裕华热电、西郊热电、良村热电等替代热源工程建设进度，本集团所属热电一厂、热电二厂 A 站、热电三厂、热电四厂、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计划于 2009 年 9 月和 2010 年 12 月分批关停。

2009 年 10 月 11 日，热电四厂全面停产；2011 年 12 月 30 日，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停产备用；受替代热源建设进度影响，自 2013 年 3 月 15 日热电一厂已全面停产。

公司法定代表人：安建国。

公司经营范围：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代收代缴热费、自有房屋租赁、劳务派遣等。

公司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本集团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月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

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

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成分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转换权）”。

公司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持有人到期没有行权的，在到期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在期末总资产余额的 1% 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的确定依据：主要是依据账龄划分。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账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账龄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含 2 年)	5	5
2—3 年 (含 3 年)	8	8
3—4 年 (含 4 年)	30	30
4—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辅助材料以计划成本核算，对辅助材料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

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6-40	3	2.43-6.06
通用设备	5-28	3	3.46-19.40
专用设备	18-20	3	4.85-5.39
运输设备	8-12	3	8.08-12.1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

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

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

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

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集团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

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集团 2013 年 1-6 月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 2013 年 1-6 月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

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电力）、13%（热力）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8号)的规定,对“三北地区”(包括河北)的供热企业,自2011年至2015年供暖期期间,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上述供热企业的生产用房自2011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继续免征房产税,生产占地继续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	石家庄市	房地产投资	15,000	房地产业投资、计算机及软件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王凯宏	74687693-0	13,5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1,721.28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	-----	------	------	------	------	------	--------	---------	---------------------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热电	14,666	生产、销售 电力、热力 煤气	有限公司	王凯 宏	10791715-0	13,500
--------------------	------	----	--------	----------------------	------	---------	------------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82.00	82.00	是	-3,142.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3 年 06 月 30 日，“上期”指 2012 年 1-6 月，“本期”指 2013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3,153.65			2,666.37
-人民币	—	—	3,153.65	—	—	2,666.37
银行存款:			61,091,017.99	—		8,043,307.04
-人民币	—	—	61,091,017.99	—	—	8,043,307.04
合计			61,094,171.64			8,045,973.4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0,630,000.00	13,880,000.00
合计	70,630,000.00	13,880,000.00

(2)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3.03.28	2013.09.27	3,000,000.00	是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3.03.27	2013.09.27	3,000,000.00	是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3.03.27	2013.09.27	3,000,000.00	是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2.03.28	2013.09.27	2,000,000.00	是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3.01.25	2013.07.25	2,000,000.00	是	
合计			13,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848,663.28	100.00	21,887,961.10	28.48
组合小计	76,848,663.28	100.00	21,887,961.10	28.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6,848,663.28	100.00	21,887,961.10	28.48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800,935.19	100.00	23,482,818.02	13.59
组合小计	172,800,935.19	100.00	23,482,818.02	13.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2,800,935.19	100.00	23,482,818.02	13.59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321,234.09	62.88	118,570,615.66	68.62
1 至 2 年	426,936.83	0.56	43,119.00	0.02
2 至 3 年	483,008.20	0.63	22,493,483.13	13.02
3 至 4 年	5,004,069.38	6.51	14,615,458.07	8.46
4 至 5 年	5,539,748.69	7.21	1,934,839.00	1.12
5 年以上	17,073,666.09	22.22	15,143,420.33	8.76
合 计	76,848,663.28	100.00	172,800,935.1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321,234.09	62.88%	483,212.34	118,570,615.66	68.62	1,185,706.17
1 至 2 年	426,936.83	0.56%	21,346.84	43,119.00	0.02	2,155.95
2 至 3 年	483,008.20	0.63%	38,640.66	22,493,483.13	13.02	1,799,478.65
3 至 4 年	5,004,069.38	6.51%	1,501,220.82	14,615,458.07	8.46	4,384,637.42
4 至 5 年	5,539,748.69	7.21%	2,769,874.35	1,934,839.00	1.12	967,419.50

5年以上	17,073,666.09	22.22%	17,073,666.09	15,143,420.33	8.76	15,143,420.33
合计	76,848,663.28	100.00	21,887,961.10	172,800,935.19	100.00	23,482,818.02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无。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0,482,681.51	1 年以内	39.67
河北省电力公司石家庄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160,936.83	1 年以内	18.43
孙村村委会	非关联方	4,229,343.42	3 年以上	5.50
谈固村委会 (金谈固)	非关联方	4,079,513.17	3 年以上	5.31
谈固新村	非关联方	3,520,209.35	3 年以上	4.58
合计		56,472,684.28		73.49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10) 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16,499.47	65.32	33,170,307.50	83.09

1至2年			5,123,925.90	12.83
2至3年	1,765,369.82	18.85	39,698.40	0.10
3年以上	1,482,715.68	15.83	1,588,343.58	3.98
合计	9,364,584.97	100.00	39,922,275.3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5,986.14	2年以内	按照合同结算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北能源贸易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16,445.91	1年以内	按照合同结算
石家庄宏诚明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8,000.00	3年以上	按照合同结算
鹿泉市三和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98,563.71	2年以内	按照合同结算
河北汽贸运销总公司邢台分公司	非关联方	243,838.78	3年以上	按照合同结算
合计		8,742,834.54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62,507.11	100.00	7,260,649.05	100.00
组合小计	11,162,507.11	100.00	7,260,649.05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62,507.11	100.00	7,260,649.05	100.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63,439.60	100.00	7,081,430.28	67.04
组合小计	10,563,439.60	100.00	7,081,430.28	67.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563,439.60	100.00	7,081,430.28	67.0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38,415.79	12.89	604,752.84	5.72
1 至 2 年	227,828.48	2.04	378,589.04	3.58
2 至 3 年	1,080,411.85	9.68	1,185,290.21	11.22
3 至 4 年	570,917.18	5.11	1,963,410.61	18.60
4 至 5 年	1,735,536.91	15.55	117,580.00	1.11
5 年以上	6,109,396.90	54.73	6,313,816.90	59.77
合 计	11,162,507.11	100.00	10,563,439.6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38,415.79	12.89	14,384.16	604,752.84	5.72	6,047.53
1 至 2 年	227,828.48	2.04	11,391.43	378,589.04	3.58	18,929.45
2 至 3 年	1,080,411.85	9.68	86,432.95	1,185,290.21	11.22	94,823.22
3 至 4 年	570,917.18	5.11	171,275.15	1,963,410.61	18.60	589,023.18
4 至 5 年	1,735,536.91	15.55	867,768.46	117,580.00	1.11	58,790.00
5 年以上	6,109,396.90	54.73	6,109,396.90	6,313,816.90	59.77	6,313,816.90
合 计	11,162,507.11	100.00	7,260,649.05	10,563,439.60	100.00	7,081,430.28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北省国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6,016.40	5 年以上	20.39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377,402.86	2 年以上	12.34
栾城县法院	非关联方	1,270,000.00	3 至 4 年	11.38
代垫家属楼土地出让金	非关联方	613,981.54	2 年以上	5.50
石家庄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6,603.04	5 年以上	4.90
合 计		6,084,003.84		54.50

(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9) 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03,013.52		12,503,013.52
合 计	12,503,013.52		12,503,013.52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221,154.11		117,221,154.11
合 计	117,221,154.11		117,221,154.11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3,596,052.98	50,826,713.07		154,422,766.05
其他股权投资	6,000,000.00			6,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103,596,052.98			154,422,766.0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0	54,511,908.96	39,800,709.59	94,312,618.55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400,000.00	49,084,144.02	11,026,003.48	60,110,147.50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89,400,000.00	109,596,052.98		160,422,766.05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石家庄良村热	49.00	49.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电有限公司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33.40	33.40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19.60	19.6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3)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无。

(4)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

无。

(5)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安建国	热电生产	5.51 亿元	49.00	49.00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郭守国	集中供热	1.80 亿元	33.40	33.4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3,053,874,718.17	2,601,479,986.44	452,394,731.73	686,068,129.63	81,225,937.94	联营企业	67418404-5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1,499,114,519.08	1,280,872,575.34	218,241,943.74	549,728,136.72	33,011,986.48	联营企业	56489960-5

注：①2009 年 9 月，本公司与中电投集团共同出资组建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良村热电项目，该公司首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中电投集团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经 2010 年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从 10,000 万元增加到 55,129.40 万元，增加投入的注册资本金由中电投集团和本公司按原出资比例认缴，分期投入，中电投集团已按协议按期出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金 22,113.4 万元已于 2013 年 7 月 19 日出资到位。

②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与中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该公司首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3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4%；中电投集团出资 6,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60 万，占注册资本的 5.6%。2011 年 11 月，经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决定，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从 10,000 万元增加到 18,000 万元，本次增加投入的注册资本金由中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分两期出资，第一期出资由中电投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3,520 万元，第二期出资由中电投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0 万元、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实物出资 448 万元、本公司以实物出资 2,672 万元，于注册资本变更之日起的两年内一次缴足。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第一期出资已经完成验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6,000,000.00

8、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534,610.26		53,737.32	2,480,872.94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2,534,610.26		53,737.32	2,480,872.94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4,478,110.00			4,478,110.00
房屋、建筑物	4,478,110.00			4,478,110.00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1,943,499.74	53,737.32		1,997,237.06
房屋、建筑物	1,943,499.74	53,737.32		1,997,237.0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账面价值合计	2,534,610.26			2,480,872.94
房屋、建筑物	2,534,610.26			2,480,872.94

注：本年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额为 107,474.64 元。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75,427,651.15	4,436,338.26	494,689.00	2,179,369,300.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9,434,493.28	1,600,000.00		981,034,493.28	
专用设备	251,310,652.66	47,478.63		251,358,131.29	
通用工具	932,557,879.02	944,009.13		933,501,888.15	
运输设备	12,124,626.19	184,850.50	494,689.00	13,474,787.69	
股权投资借差余额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916,159,056.77		26,258,544.96	453,414.56	941,964,187.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0,796,345.81		11,280,235.14		292,076,580.95
专用设备	136,659,676.58		2,626,474.34	-23,830.96	139,309,981.88
通用工具	489,199,600.06		11,997,345.54	23,830.96	501,173,114.64
运输设备	9,503,434.32		354,489.94	453,414.56	9,404,509.70
股权投资借差余额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59,268,594.38				1,237,405,113.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8,638,147.47				688,957,912.33
专用设备	114,650,976.08				112,048,149.41
通用工具	443,358,278.96				432,328,773.51
运输设备	2,621,191.87				4,070,277.99
股权投资借差余额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4,767,267.06				554,767,267.0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3,941,175.13			293,941,175.13
专用设备	49,321,842.42			49,321,842.42
通用工具	211,504,249.51			211,504,249.51
运输设备				
股权投资借差余额				
五、账面价值合计	704,501,327.32			682,637,846.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4,696,972.34			395,016,737.20
专用设备	65,329,133.66			62,726,306.99
通用工具	231,854,029.45			220,824,524.00
运输设备	2,621,191.87			4,070,277.99
股权投资借差余额				

注：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55,045,075.86 元。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MIS 系统	542,732.50	92,732.50	450,000.00	542,732.50	92,732.50	450,000.00
协同办公系统				104,500.00		104,500.00
热电二厂储煤场	272,640.00		272,640.00			
热电二厂材料库	82,000.00		82,000.00			
合 计	897,372.50		804,640.00	647,232.50	92,732.50	554,500.00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MIS 系统	92,732.50			92,732.50	
合 计	92,732.50			92,732.50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7,825,651.22	104,500.00	344,933.35	287,585,217.87
土地使用权	283,955,245.05			283,955,245.05
MS 软件	2,929,742.04		300,983.35	2,628,758.69
财务管理软件	804,964.13	104,500.00	43,950.00	865,514.13
煤炭输送监测软件	135,700.00			135,7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1,853,149.29	3,148,332.82	317,281.64	54,684,200.47
土地使用权	48,924,524.82	2,974,123.68		51,898,648.50
MS 软件	2,409,964.73	121,920.05	286,485.57	2,245,399.21
财务管理软件	423,413.78	45,353.71	30,796.07	437,971.42
煤炭输送监测软件	95,245.96	6,935.38		102,181.3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MS 软件				
财务管理软件				
煤炭输送监测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5,972,501.93	-3,043,832.82	27,651.71	232,901,017.40
土地使用权	235,030,720.23	-2,974,123.68	-	232,056,596.55
MS 软件	519,777.31	-121,920.05	14,497.78	383,359.48
财务管理软件	381,550.35	59,146.29	13,153.93	427,542.71
煤炭输送监测软件	40,454.04	-6,935.38	-	33,518.66

注：① 本期摊销金额为 3,148,332.82 元。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30,564,248.30		1415638.15		29,148,610.15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0				6,0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4,767,267.06				554,767,267.06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2,732.50				92,732.5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591,424,247.86	1,078,478.69	2,494,116.84		590,008,609.71

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无

15、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28,272,013.19	228,272,013.19

保证借款	334,651,617.59	334,651,617.59
信用借款		
合 计	562,923,630.78	562,923,630.78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煤	58,171,509.10	147,591,472.00
材料	13,699,310.68	15,600,499.78
修理费	15,908,638.96	11,715,545.12
工程物资	1,027,155.25	2,092,505.25
燃油	153,575.02	190,440.02
电量	9,895,161.57	33,425,000.00
其他	20,070,646.15	4,695,461.50
合 计	118,925,996.73	215,310,923.67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热款	176,894.01	4,741,580.51
资产处置款	5,000,000.00	5,011,400.00
合 计	5,176,894.01	9,752,980.51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无。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19,936.88	40,829,994.15	41,345,197.82	21,004,733.21
二、职工福利费		1,510,282.55	1,510,282.55	-
三、社会保险费	5,429,176.96	12,957,062.36	17,086,300.65	1,299,938.6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26,367.34	2,984,489.15	2,858,121.81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490,015.06	6,657,887.20	7,147,902.26	-
3.失业保险费	41,263.87	582,474.82	623,738.69	-
4.工伤保险		354,742.22	354,742.22	-
5.生育保险	-10,109.36	293,154.92	283,045.56	-
6.年金缴费	5,034,374.73	2,084,314.05	5,818,750.11	1,299,938.67
四、住房公积金	51,990.49	5,313,736.88	5,321,947.39	43,779.9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69,206.29	1,371,567.17	6,934,944.50	3,005,828.96
六、非货币性福利				-
七、辞退福利				-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九、其他		3,355,724.34	3,355,724.34	-
合计	35,570,310.62	65,338,367.45	75,554,397.25	25,354,280.82

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011,242.10	17,733,954.31
消费税		
营业税	32,647.60	65,839.60
企业所得税	-14,034,097.34	-14,034,097.34
个人所得税	11,484.7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870,66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29.15	44,976.26
教育费附加	15,791.23	32,125.89
房产税	-1,158,683.19	106,560.00
其他税种	24051.81	86,858.87
合 计	2,924,266.08	4,906,884.70

20、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3,664,396.78	133,787,886.77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7,649,453.16	221,232,677.44
合 计	391,313,849.94	355,020,564.21

21、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扣采暖费		
职工往来款	581,714.08	792,292.46
押金	11,397,027.13	14,338,340.16
借款	211,450,834.00	219,741,171.09
奖励款	651,717.46	644,616.00
服务费	1,383,225.94	500,629.62
土地租赁费	5,714,552.12	5,313,513.44
其他	698,963.29	382,563.57
合 计	231,878,034.02	241,713,126.34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无。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上海融联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借款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51,450,834.00	借款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5,980,000.00	押金
合 计	217,430,834.00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000,000.00	374,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23)		
合 计	374,000,000.00	374,000,000.00

(2) 逾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合 计	374,000,000.00	374,000,000.00

23、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石家庄市发改委	69,150,168.20	69,150,168.20
省环保局	700,000.00	700,000.00
石家庄市财政局	500,000.00	500,000.00
石家庄市机电一体化办公室	150,000.00	150,000.00

应付工程款	99,281,051.05	120,996,604.8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169,781,219.25	191,496,773.00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石家庄市发改委		69,150,168.20			69,150,168.20	
省环保局		700,000.00			700,000.00	
石家庄市财政局		500,000.00			500,000.00	
石家庄市机电一体化办公室		150,000.00			150,000.00	
应付工程款		159,635,996.55			99,281,051.05	
合计		230,136,164.75			169,781,219.25	

注：①应付石家庄市发改委款项系公司上市前，为支持地方热电联产事业的发展，石家庄市发改委借给本公司的电集资。

②应付工程款是本公司工程完工投产后，工程项目暂估结转固定资产时尚未决算完毕部分。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110,703,830.48	154,988,990.04
合计		110,703,830.48	154,988,990.04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管道入地政府补助	718,750.18	750,000.16
8#、9#锅炉除尘器改造	874,999.94	899,999.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热电一厂供热补贴		31,250,000.00
热力入网费项目	109,110,080.36	122,088,989.92

25、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2,775,412.00	34.32%						102,775,412.00	34.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2,775,412.00	34.32%						102,775,412.00	34.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2,775,412.00	34.32%						102,775,412.00	34.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96,709,588.00	65.68%						196,709,588.00	65.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6,709,588.00	65.68%						196,709,588.00	65.68%
三、股份总数	299,485,000.00	100.00%						299,485,000.00	100.00%

2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555,364,029.12			555,364,029.1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55,364,029.12			555,364,029.12
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转换权				

债务转为资本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其他（如：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本公积	25,496,723.62		25,496,723.62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拆分的权益部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的搬迁补偿款的结余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5,496,723.62		25,496,723.62
合 计	580,860,752.74		580,860,752.74

2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4,028,978.66			74,028,978.6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 计	74,028,978.66			74,028,978.66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8、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706,821,942.97	-1,640,821,149.80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06,821,942.97	-1,640,821,149.8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092,617.86	-66,000,793.17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47,729,325.12	-1,706,821,942.97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40,071,786.62	418,187,408.98
其他业务收入	7,015,152.09	6,203,759.37
营业收入合计	447,086,938.71	424,391,168.35
主营业务成本	404,815,648.69	415,366,464.38
其他业务成本	12,926,430.89	8,902,283.50
营业成本合计	417,742,079.58	424,268,747.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力和电力生产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小计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收入	256,035,171.91	262,168,507.14	269,119,748.82	272,583,272.82
电收入	171,057,705.15	142,647,141.55	135,441,402.32	142,783,191.56
接网费摊销	12,978,909.56		13,068,557.34	
民用采暖免税			557,700.50	
小计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石家庄地区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小计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440,071,786.62	404,815,648.69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年1-6月	416,296,331.18	94.60
2012年	402,694,127.66	96.30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营业税	97,551.90	96,148.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5,041.97	590,579.63
教育费附加	975,228.97	421,842.60
合计	2,437,822.84	1,108,570.89

3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	-------	---------

职工薪酬	9,773,490.24	11,426,047.69
折旧费	1,802,117.34	4,599,804.52
税费	1,821,128.93	2,450,686.73
租赁费	394,216.68	591,325.02
业务招待费	609,835.80	571,366.00
水电费	693,993.93	735,586.76
无形资产摊销	898,517.78	901,066.62
办公费	480,232.44	552,351.09
取暖费	424,925.45	
修理费	130,331.84	886,064.18
其他	5,120,863.17	2,945,317.82
合计	22,149,653.60	25,659,616.43

3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35,197,017.92	49,812,097.13
减：利息收入	-125,128.93	-37,589.0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6,398.15	5,688.12
合计	35,088,287.14	49,780,196.17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1,604,554.23	7,068,182.44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1,604,554.23	7,068,182.44

3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826,713.07	26,761,154.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4,435.3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50,826,713.07	27,375,589.8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39,800,709.59	24,713,566.15	根据持股比例计算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11,026,003.48	2,047,588.34	根据持股比例计算
合 计	50,826,713.07	26,761,154.49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37,381,250.00	56,250.00	37,381,250.00
其他	87,062.00	25,000.00	87,062.00
合 计	37,468,312.00	81,250.00	37,468,312.0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说明
政府补贴管道入地改造补助	31,249.98	31,249.98	
8#、9#锅炉除尘器改造资金	25,000.02	25,000.02	
热电一厂供热补贴	31,250,000.00		
经开热电拆炉资金补贴	6,075,000.00		
合 计	37,381,250.00	56,250.00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540.69		28,540.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非常损失		192.38	
其他	165,000.00	210,096.51	165,000.00
合 计	193,540.69	210,288.89	193,540.69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4	1.43
合 计	1.34	1.43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20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0.07	0.07	-0.18	-0.18

润				
---	--	--	--	--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59,092,617.86	-52,827,725.3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59,092,617.86	-52,827,725.3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17,846.55	-52,698,686.5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1,817,846.55	-52,698,686.5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99,485,000.00	299,485,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99,485,000.00	299,485,000.00

3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政府补助金	6,075,000.00	
收到还款	347,577.14	639,545.00
代收职工社保款项	1,689,356.98	1,064,966.10
存款利息	125,128.93	52,911.12
收工程安全保证金		
其他往来	1,680,561.36	1,244,406.91
合 计	9,917,624.41	3,001,829.1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排污费、检测费	63,1402.40	376,650.00
财产保险费		
办公费	307,672.34	496,881.42
业务招待费	711,118.20	592,517.52
中介费	796,969.50	413,832.00
下发采暖补贴		
水电费	1,177,795.58	421,672.55
劳务派遣费	68,425.00	1,632,761.96
差旅费	146,990.84	88,709.67
运输费	549,554.52	555,557.38
其他费用性支出	2,054,510.36	2,706,781.19
其他往来	4,154,758.23	958,899.87
合 计	10,599,196.97	8,244,263.56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向石家庄中电投供热公司借款		130,000,000.00
向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借款		49,000,000.00
向上海融联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0
合 计		179,000,000.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375,132.82	-56,247,595.9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04,554.23	7,068,182.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258,544.96	28,813,717.10
无形资产摊销	3,148,332.82	3,165,664.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	-4,999,111.02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7,651.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35,088,287.14	49,827,419.17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0,826,713.07	-27,375,58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04,718,140.59	136,276,379.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83,203,916.51	6,369,45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73,671,586.97	-101,099,830.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89,500.57	46,797,806.34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1,094,171.64	43,084,267.4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045,973.41	23,619,060.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8,198.23	19,465,207.4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①现金	61,094,171.64	43,084,267.46
其中: 库存现金	3,153.65	4,002.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091,017.99	43,080,264.6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94,171.64	43,084,267.46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昆仑大街1号	王凯宏	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32,000 万元	26.71	26.71	石家庄市国资委	74848517-5

注：(1)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受石家庄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企业，2009年6月29日，石家庄市国资委与中电投集团签订了《关于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托管协议》，石家庄市国资委委托中电投集团对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管理，托管期限5年。2013年5月29日中电投集团与石家庄市签署了《无偿划转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协议书》，2013年8月12日该协议已获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本公司控制人变更为中电投集团。

(2) 中电投集团通过其子公司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2,277万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7.60%。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7、长期股权投资（5）。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石家庄市湾里庙热源厂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23604920-6
河北大智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72162940-7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60123645-7
山西中电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托管方成员单位	78102058-0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托管方成员单位	19220795-3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23601601-7
中电投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托管方成员单位	17251824-8

5、关联方交易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河北大智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设备	市场价	6,377,107.80	3.10%	6,756,724.67	3.39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替代电量	市场价	8,205,128.21	100%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市场价	2800,000.00	11.23%	789,581.68	7.7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热力等	市场价		100.00%	305,154,198.48	1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公司			257,036,875.33			

(2) 关联托管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68MW 高温热水锅炉	2011 年 12 月	未定	根据托管协议无托管收益	

② 本集团作为委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费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热电二厂管网资产	2010 年 12 月	未定	根据托管协议无托管费	

(3) 关联承包情况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河北分公司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576,00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	石家庄东方热	房屋	2013.01.01	2013.12.31	合同协议	60,000.00

电股份有限公 司	电集团有限公 司				
-------------	-------------	--	--	--	--

②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无。

(5) 关联担保情况

无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51,968,541.76	2013-1-1	2013-4-22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51,500,000.00	2013-4-23	2013-12-31	

(7) 其他关联交易

①2010年5月，本集团收到中电投财务公司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联合债权转让通知，本集团在河北银行的逾期贷款本金 11,000 万元及相应欠息转让到中电投财务公司。本集团已在 2010 年向中电投财务公司偿还该债权的全部本金 11,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仍有欠息约 1768 万元。2013 年 8 月 19 日，公司披露《中电投财务公司债务豁免公告》，中电投财务公司豁免上述利息。

②2012 年 12 月 25 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投集团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合同》，将本集团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逾期担保贷款本金 8,000 万元及相应欠息转让到中电投集团。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中电投集团签署《债务重组协议》，以 4,834.40 万元回购该债权，形成对中电投集团 4,834.40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③2012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与中电投集团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合同》，将本集团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的逾期抵押贷款本金 9,000 万元及相应欠息转让到中电投集团。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中电投集团签署《债务重组协议》，以 5,580.00 万元回购该债权，形成对中电投集团 5,580.00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④公司原对交通银行河北分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6,000 万元，中电投集团已取得该债权。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中电投集团签署《债务重组协议》，以 3,600.03 万元回购该债权，

大幅度减少了公司债务负担，同时形成对中电投集团 3,600.03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⑤公司对农业银行西城支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9,640 万元。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农业银行西城支行、河北公司等签署《减免利息协议》，河北公司代公司偿还（已偿还），公司形成对河北公司 9,640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⑥公司对中国银行裕东支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5,000 万元。2013 年 5 月 29 日，中国银行裕东支行与河北公司签署《减免利息还款协议书》，河北公司代公司偿还（已偿还），同日，公司与河北公司签署《还款协议书》，形成对河北公司 6,173.06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⑦公司原对建设银行金泉支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21,877.20 万元，河北公司已取得该债权。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河北公司签署《债务重组协议》，以 13,564.00 万元回购该债权，大幅度减少了公司债务负担，同时形成对河北公司 13,564.00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⑧公司对工商银行建南支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25,750 万元。公司以资产抵偿上述债务，为此，与工商银行建南支行签署以资抵债的《执行和解协议》；同日，河北公司与工商银行建南支行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书》、公司与河北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书》，由此，公司通过河北公司以 21,850 万元回购上述资产（河北公司已支付款项）。交易完成后，大幅度减少了公司债务负担，同时形成对河北公司 21,850 万元债务（不计息）。

⑨公司控股子公司经开热电原对交通银行河北分行负有金融债务本金 4,825.16 万元，中电投集团已取得该债权。2013 年 5 月 29 日，经开热电与中电投集团签署《债务重组协议》，以 2,895.03 万元回购该债权，大幅度减少了经开热电的债务负担，同时形成对中电投集团 2,895.03 万元债务（不计息）。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债务重组完成后，公司及经开热电对中电投及河北公司的债务共计 68,136.52 万元，其中公司对中电投集团的债务为 14,014.43 万元，对河北公司的债务为 51,227.06 万元，经开热电对中电投集团的债务为 2,895.03 万元。

以上欠中电投集团公司及河北公司的相应债务按照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未进行账务处理，待相应债务实际支付后，进行债务重组的账务处理。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2,569,614.44	25,696.14	24,897,598.69	248,975.99
石家庄市湾里庙热源厂			26,045,978.14	4,067,071.07
合计	2,569,614.44	25,696.14	50,943,576.83	4,316,047.06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河北大智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2,095,544.06	5,549,470.18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15,846.54
石家庄东方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31,809.76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9,600,000.00	17,750,000.00
合计	1,5827,353.82	23,315,316.72
预收款项: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4,576,086.50
合计		4,576,086.5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51,450,834.00	58,945,431.77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10724.70	941,541.04
合计	51,461,558.70	59,886,972.81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2011 年 11 月，经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决定，该公司注

册资本金从 10,000 万元增加到 18,000 万元，本次增加投入的注册资本金由中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分两期出资，第一期出资由中电投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3,520 万元，第二期出资由中电投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1,360 万元、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实物出资 448 万元、本公司以实物出资 2,672 万元，于注册资本变更之日起的两年内一次缴足。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期出资已经完成验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本公司应于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 2 年内投入实物出资 2,672 万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3年8月12日《关于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拟接收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国有股权的请示》已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国有产权自2013年4月1日起无偿划转给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划转后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公司8000.5412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26.72%。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787,531.98	100	21,720,188.67	34.59
组合小计	62,787,531.98	100	21,720,188.67	34.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2,787,531.98	100	21,720,188.67	34.59
----	---------------	-----	---------------	-------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501,474.59	100.00	23,134,232.87	17.73
组合小计	130,501,474.59	100.00	23,134,232.87	17.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0,501,474.59	100.00	23,134,232.87	17.73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463,327.39	54.89	73,935,115.66	56.66
1 至 2 年	426,936.83	0.68	2,582,383.00	1.98
2 至 3 年	293,843.80	0.47	22,304,318.73	17.09
3 至 4 年	5,004,069.38	7.97	14,615,458.07	11.20
4 至 5 年	5,539,748.69	8.82	1,934,839.00	1.48
5 年以上	17,059,605.89	27.17	15,129,360.13	11.59
合计	62,787,531.98	100	130,501,474.5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463,327.39	54.89	344,633.27	73,935,115.66	56.66	739,351.17
1 至 2 年	426,936.83	0.68	21,346.84	2,582,383.00	1.98	129,119.15
2 至 3 年	293,843.80	0.47	23,507.50	22,304,318.73	17.09	1,784,345.50
3 至 4 年	5,004,069.38	7.97	1,501,220.82	14,615,458.07	11.20	4,384,637.42
4 至 5 年	5,539,748.69	8.82	2,769,874.35	1,934,839.00	1.48	967,419.50
5 年以上	17,059,605.89	27.17	17,059,605.89	15,129,360.13	11.59	15,129,360.13
合 计	62,787,531.98	100	21,720,188.67	130,501,474.59	100.00	23,134,232.87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无。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
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0,482,681.51	1 年以内	48.55
石家庄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4,160,936.83	1 年以内	22.55
孙村村委会	非关联方	4,229,343.42	3 年以上	6.74
金谈固	非关联方	4,079,513.17	3 年以上	6.50
谈固新村	非关联方	3,520,209.35	3 年以上	5.61
合 计		56,472,684.28		89.95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	--------	----	----------

			比例 (%)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69,614.44	4.09
合计		2,569,614.44	4.09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10) 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17,410.38	100	5,735,694.10	100
组合小计	8,917,410.38	100	5,735,694.10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917,410.38	100	5,735,694.10	1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58,130.16	100.00	5,553,873.21	68.92

组合小计	8,058,130.16	100.00	5,553,873.21	68.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058,130.16	100.00	5,553,873.21	68.9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96176.50	19.02	602,300.84	7.47
1 至 2 年	227828.48	2.55	378,589.04	4.70
2 至 3 年	312927.27	3.51	417,805.63	5.18
3 至 4 年	259147.06	2.91	1,651,640.49	20.51
4 至 5 年	1633536.91	18.32	15,580.00	0.19
5 年以上	4787794.16	53.69	4,992,214.16	61.95
合 计	8917410.38	100	8,058,130.16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96176.50	19.02	16,961.76	602,300.84	7.47	6,023.01
1 至 2 年	227828.48	2.55	11,391.43	378,589.04	4.70	18,929.45
2 至 3 年	312927.27	3.51	25,034.18	417,805.63	5.18	33,424.45
3 至 4 年	259147.06	2.91	77,744.11	1,651,640.49	20.51	495,492.14
4 至 5 年	1633536.91	18.32	816,768.46	15,580.00	0.19	7,790.00
5 年以上	4787794.16	53.69	4,787,794.16	4,992,214.16	61.95	4,992,214.16

合 计	8917410.38	100	5,735,694.10	8,058,130.16	100.00	5,553,873.21
-----	------------	-----	--------------	--------------	--------	--------------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北省国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6,016.40	5 年以上	25.52
栾城县法院	非关联方	1,270,000.00	3 至 4 年	14.24
石家庄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603.04	5 年以上	6.35
建华职工宿舍	非关联方	358,625.54	1 年以上	4.02
池还乡	非关联方	310,000.00	3 至 4 年	3.48
合 计		4,781,244.98		53.61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10)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71,841,423.68			271,841,423.68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3,596,052.98	50,826,713.07		154,422,766.05

其他股权投资	6,000,000.00		6,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1,000,300.00		141,000,300.00
合 计	240,437,176.66		29,1263,889.7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5,000,300.00	135,000,300.00		135,000,300.00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6,841,123.68	136,841,123.68		136,841,123.68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0	54,511,908.96		54,511,908.96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400,000.00	49,084,144.02		49,084,144.02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361,241,423.68	381,437,476.66		381,437,476.66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82.00	82.00		135,000,300.00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90.00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49.00	49.00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33.40	33.40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19.60	19.60		6,000,000.00		
合 计				141,000,300.00		

(3)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无。

(4)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

无。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135,000,300.00			135,000,300.00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41,000,300.00			141,000,3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28,333,325.08	418,187,408.98
其他业务收入	6,853,205.28	6,203,759.37
营业收入合计	435,186,530.36	424,391,168.35
主营业务成本	396,354,110.22	415,366,464.38
其他业务成本	12,764,484.08	8,902,283.50
营业成本合计	409,118,594.30	424,268,747.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力和电力生产	428,333,325.08	396,354,110.22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合计	428,333,325.08	396,354,110.22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收入	256,035,171.91	262,168,507.14	269,119,748.82	272,583,272.82
电收入	159,319,243.61	134,185,603.08	135,441,402.32	142,783,191.56
接网费摊销	12,978,909.56		13,068,557.34	
民用采暖免税			557,700.50	
合计	428,333,325.08	396,354,110.22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石家庄地区	428,333,325.08	396,354,110.22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合计	428,333,325.08	396,354,110.22	418,187,408.98	415,366,464.3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年1-6月	416,296,331.18	97.19%
2012年	402,694,127.66	96.3%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826,713.07	26,761,154.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4,435.3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50,826,713.07	27,375,589.8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39,800,709.59	24,713,566.15	根据持股比例计算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11,026,003.48	2,047,588.34	根据持股比例计算
合计	50,826,713.07	26,761,154.49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807,006.62	-37,349,165.2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97,232.69	7,198,427.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40,918.12	25,875,839.58
无形资产摊销	3,042,610.60	3,059,94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51.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62,835.20	44,077,606.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26,713.07	-27,375,58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556,193.78	136,080,175.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80,615.36	-4,259,855.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435,749.23	-92,267,140.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0,484.69	55,040,240.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58,470,692.83	42,163,560.4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234,518.72	13,855,918.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36,174.11	28,307,641.86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540.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81,250.00	56,2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938.00	-185,288.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7,274,771.31	-129,038.89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282,514.96	-27,017.37
合 计	36,992,256.35	-102,021.5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7

(1) 因年初、年末净资产均为负数，无法计算净资产收益率。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39。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61,094,171.64元，比期初数增加659.31%，其主要原因是：主要为本年度预收热费及收回电费所形成。

(2) 应收票据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70,630,000元，比期初数增加408.8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热费为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形成。

(3) 应收账款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54,960,702.19元，比期初数减少63.19%，其主要原因是：为热电销售回款及时。

(4) 预付账款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9364584.97元，比期初数减少76.54%，其主要原因是冬季储煤预付煤款减少。

(5) 存货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12,503,013.52元，比期初数减少89.33%，其主要原因是：冬季采暖期结束，原煤库存量下降形成。

(6) 长期股权投资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154,422,766.05元，比期初数增加49.06%，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期盈利导致投资收益增加。

(7) 在建工程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804,640.00元，比期初数增加45.11%，其主要原因是：是新增零星在建项目形成。

(8) 预收账款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5176894.01元，比期初数减少46.92%，其主要原因是：是预收热费减少。

(9) 应付账款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118925996.73元，比期初数减少44.77%，其主要原因是：为本期煤款及材料款欠款结算。

(10) 应交税费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2924266.08元，比期初数减少40.40%，其主要原因是：是本期留抵增值税减少应缴增值税增加形成。

(1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发生2,437,822.84元，比期初数减少119.91%，其主要原

因是：是本期应缴增值税增加形成。

(12)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发生-1604554.23元，比上年度减少了122.70%，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冲销

(13) 投资收益本报告期发生50,826,713.07 元，比上年度增加了85.66%，主要原因是：为本公司投资的石家庄良村热电公司和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盈利增加，导致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14)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发生37,468,312.00元，比上年度增加了46014.8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分公司热电一厂重启，收到政府补助、政府对于经开热电锅炉拆除的补贴

(15) 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9,917,624.41元，比上年增加230.39%，主要原因是：是政府对于经开热电锅炉拆除的补贴同时收到的其他非经营项目增加。

(16) 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27,869,061.04元，比上年增加221.89%，主要原因是：为本期支付的增值税款增加导致。

(17) 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25,338,275.19元，比上年增加92.8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支付的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

(18) 本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6,880,327.99元，比上年减少49.79%，主要原因是：上年利息中含2011年应付未付在2012年支付的中电投供热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本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中国证券报》、巨潮信息网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长：安建国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1日